

申請人資料	姓名		學號		學制		學院	
	系所/年級/班別				身分證字號			
	申請人手機				住家電話			
	戶籍地址							
	郵局局帳號				E-mail			
說明	<p>申請時間：每學年度第1學期開學起至公告期限日止，逾期或證件不齊者恕不受理。</p> <p>申請資格與說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應符合「大專弱勢助學計畫」申請資格(請參閱弱勢助學專區-法規資訊)且本校具正式學籍學生(不含公費生)。 2. 原住民學生工讀助學金或原住民低收入戶工讀助學金等政府提供同屬生活費性質之補助、進行校外實習領有津貼不得申請。 3. 未於本校擔任勞僱型學生兼任助理者。 4. 申請通過者，須進行生活服務學習，每週以8小時為上限(每月30小時為上限)，每服務30小時可申請6,000元助學金，每學年度以6個月為限。服務學習進行將每學期進行考核，並列入下一學年度申請審查之參考。 							
檢附文件	<p>經濟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低收入戶家庭 <input type="checkbox"/>中低收入戶家庭 <input type="checkbox"/>特殊境遇家庭子女 <input type="checkbox"/>原住民學生(未領有相關補助及津貼者)</p> <p><input type="checkbox"/>全戶前一年度國稅局所得清單【含父母(監護人)、學生或配偶】。</p> <p><input type="checkbox"/>全國財產稅總歸戶財產清單【含父母(監護人)、學生或配偶】。</p> <p><input type="checkbox"/>三個月內戶籍謄本正本或戶口名簿影本(記事不得省略，不同戶籍者均需檢附)。</p> <p><input type="checkbox"/>前一學期成績單【*一年級新生免附】。</p>							
家庭成員現況	稱謂	姓名	年齡	存歿	健康狀況	服務機構	最近一年所得	
	父							
	母							
	本人							
	配偶							
						所得合計		
生輔組初審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未通過			申請者簽章				